呈合干上司依律究治施行

御史主事坐次
弘治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廣東道等監察御史奏為抑
浮薄以遵
成憲事仰惟
朝廷設官分職各有所司所司不同而責任所繫亦異
故有拘於品級有不拘於品級者此我
祖宗酌古定制盡善美尽處股肱大臣於至近之地列科
道錦衣衛當於
御座之前不與百官群臣序品秩者其立法之意深有在
也非特科道等官為然如翰林院侍講侍讀學士
司經局洗馬左右諭德俱從五品視各部郎中正
五品者品級次也侍講侍讀脩撰在右中允俱六品
視各部員外五品者品級卑也編脩檢討俱七品又

下主事一品也今皆立坐於郎中之上員外主事祺
在下列通政司左右叅議大理寺左右寺丞俱正五
品與郎中等也却與尚書侍郎頡頏太常寺太僕
寺等小卿俱正四品不得與僉都御史齒列每與
部屬公會皆坐於郎中等官之下又如京縣知縣五
城兵馬指揮俱正六品不得與主事並縣至如
華蓋等殿及
東閣大學士俱正五品凡文武班中三品四品如大僕
寺等卿及少卿未嘗可别於太學士之上此皆不拘
品秩皎然明白者也故遇
慶成
賜宴翰林坐於科道之前科道坐於郎中之上自
祖宗以來至於

聖聖相承
成憲已定遵行已久若不原
祖宗立法之意一槩以品級相拘則侍講等學士脩撰
編脩都給事中御史等官皆當列於郎中員外主
事之下京縣知縣兵馬指揮皆當列於御史給事中
之上矣比稍畏禮法者致為此言成化年間止有部郎
中金文奏要與御史照品級序坐該先任禮部尚書
鄒議奏稱御史係風憲官郎中員外主事一向智
讓御史左合無各衙門內外一應公差有關會御史者
仍照平日遜讓序坐若别無正務相關只依品級相序
至今人皆以鄒 所議允非
祖宗立法之本意切照虞衡清吏司主事林沂微末無狀
之徒罔不足論列但恐浮薄儌倖成風繁亂

朝政為患非細訪得本官先任推官之時貪名大著又
濫與行取到京計圖風憲因不遂意交結浮薄不
次出位妄言荷蒙
聖恩優容不即加罪豈期本官以為得志肆無忌憚因差
浙江抽分幸而漏網又不務本等職業仍鶩浮詞
煩瀆
聖聽要得攪亂
朝儀以快己私迹其用心不過欲執品級次序之說以
取勝但不知
奏事之時文武百官布列位次何人所議之禮也明白
欺罔君不重加懲治無以警戒將來伏望
皇上獨施
宸斷將林沂拏送法司明正其罪黜退為民京官坐立
班次不拘有無政務相關悉照依
祖宗前項已定成規諸人不許紊亂如此則浮薄知懼而
成憲不壞矣緣林沂係京官未敢擅便等因具題奉
聖旨是林沂這廝浮薄妄奏擾攪刑科記著待他公幹回
日來說欽此